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 部门决算

目录

一、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概况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二、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 收入决算表

(三) 支出决算表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三、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四、名词解释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职责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工会、共青团、妇联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制定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并指导区工会、共青团、妇联开展工作；依据群团组织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建立和健全各级群团组织；组织阵地、人才队伍建设工作；负责代表本区工会、共青团、妇联参与社会事务的管理，参与有关群团团体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制定，依法维护职工、青少年和妇女的合法权益；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 机构设置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2020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部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深圳市光明区群团服务中心。

二、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1. 收支总表（3 张），即：《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

2. 财政拨款收支表（6 张），即：《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16.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882.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3.2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23.63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5.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8.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7.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13.2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30.0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30.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3
	30			61	
总计	31	2,030.03	总计	62	2,030.0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30.00	2,0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2.19	1,88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873.31	1,873.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233.44	233.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5.15	1,30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50	事业运行	334.72	334.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88	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88	8.88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3.63	2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3.63	2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3.63	2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8	4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28	4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94	25.9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3	19.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7	18.5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33	5.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33	5.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4	13.2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2	9.7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2	3.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08	4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08	47.0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4	2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43	17.43	0.00	0.00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3.27	1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13.27	1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13.27	13.2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30.00	542.32	1,487.67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2.18	436.73	1,445.45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873.30	436.73	1,436.57	0.00	0.00	0.00
2012901	行政运行	233.44	233.44	0.00	0.00	0.00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5.14	93.83	1,211.31	0.00	0.00	0.00
2012950	事业运行	334.72	109.46	225.26	0.00	0.00	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88	0.00	8.88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 出	8.88	0.00	8.88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3.63	0.00	23.63	0.00	0.00	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3.63	0.00	23.63	0.00	0.00	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3.63	0.00	23.6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8	45.28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45.28	45.2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94	25.9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19.33	19.3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7	13.24	5.33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33	0.00	5.33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 支出	5.33	0.00	5.33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4	13.24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2	9.72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2	3.5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08	47.0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08	47.0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4	29.64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43	17.43	0.00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 支出	13.27	0.00	13.27	0.00	0.00	0.00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13.27	0.00	13.27	0.00	0.00	0.00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13.27	0.00	13.2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1	2016.7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882.19	1,882.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2	13.2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 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23.63	23.6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5.28	45.2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8.57	18.5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 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 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7.08	47.0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 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13.27		13.2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30	2,016.73	13.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30.00	总计	64	2,030.00	2,016.73	13.2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16.73	542.32	1,474.4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2.19	436.73	1,445.45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873.31	436.73	1,436.57
2012901	行政运行	233.44	233.44	0.00
2012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05.15	93.83	1,211.31
2012950	事业运行	334.72	109.46	225.26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88	0.00	8.88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88	0.00	8.88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3.63	0.00	23.6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3.63	0.00	23.63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23.63	0.00	23.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8	45.2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28	45.2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94	25.9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9.33	19.3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8.57	13.24	5.33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33	0.00	5.33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33	0.00	5.3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24	13.24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9.72	9.72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52	3.5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08	47.08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08	47.08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9.64	29.6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7.43	17.4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9.4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05.08	30201	办公费	28.7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8.16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96	30203	咨询费	10	310	资本性支出	5.0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94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9.33	30207	邮电费	0.1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2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0.99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9.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5	30214	租赁费	0.3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3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7.97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2.1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6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9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7			
人员经费合计		392.88	公用经费合计				149.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无“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3.27	13.27	0.00	13.27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13.27	13.27	0.00	13.27	
23402	抗疫相关支出	0.00	13.27	13.27	0.00	13.27	
2340299	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0.00	13.27	13.27	0.00	13.2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

三、深圳市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2,03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了 242.23 万元,增长 13.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30 万元。收入增加主要是事业运行经费增加。

2020 年支出决算 2,03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了 242.23 万元,增长了 13.6%。支出增加主要是事业运行经费增加。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收入决算 2,030 万元,其中:财政收入 2,030 万元,占本年度收入 100%。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2,03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2.32 万元,占 26.7%;项目支出 1,487.67 万元,占 73.3%。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决算 2,03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16.7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27 万元,与 2019 年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42.23 万元,增长 13.6%,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工作安排。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16.73 万

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82.19 万元，占 93.3%；科学技术支出 23.63 万元，占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28 万元，占 2.3%；医疗卫生健康支出 18.57 万元，占 0.9%；住房保障支出 47.08 万元，占 2.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42.3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92.8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49.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决算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决算为 0 万元，公务接待费决算为 0 万元。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2020 年度“三公”经费具体支出如

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我部 2020 年度无因公出国（境）安排，故支出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 万元。我部 2020 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无需进行公务车运行维护，故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持平。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我部 2020 年度无公务接待，故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与 2019 年度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 13.27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抗疫相关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已按要求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并围绕政策落实、年度计划实施、重

点工作任务和重大项目开展以及资金管理使用等情况，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1）

按要求编制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我部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10个，共涉及财政资金1,342.3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0个，共涉及财政资金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1个，共涉及财政资金13.27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我部结合重点履职或重大民生项目开展情况，对团工委工作经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共涉及1个项目，涉及财政资金140.13万元。该项目通过部门自行开展的方式展开绩效评价，评价结果表明该项目支出立项依据充分，年初绩效目标设置合理，财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项目实施顺利，项目资金执行率102.4%，取得了较好成效。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在2020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工会工作经费”、“妇女儿童工作经费”等10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具体各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附件2。

（1）妇儿工委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5分。项目全年预算数31.6万元，执行数31.32万元，预算执行率9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除未完成新一轮“两个规划”编制任务外，均较好地

达成了年初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主要原因是市妇儿工委办未全面完成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调研，导致区妇儿工委办缺少开展编制的科学依据。下一步改进措施：将按照《广东省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结合本区实际，启动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编制工作。

（2）妇女儿童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82 万元，执行数 177.21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除“开展单亲、特困母亲两癌筛查活动服务人数”目标值因客观因素产生偏差、“开展妇女儿童系列活动场次”年初目标值设置过低外，均较好地达成了年初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主要原因是困境妇女数量逐年下降，且目前卫健局已在全区开展登记免费两癌筛查行动，并加大力度宣传两癌防治知识。因此两癌筛查服务人数无法确定。下一步改进措施：开展各类活动的场次将参照往年举办活动的经验合理设置指标值。

（3）工会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67 万元，执行数 566.8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除“职业化工会工作者人数”因人员的流动导致与年初目标值有偏差外，均较好地达成了年初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及时完成职业化工会人员的招聘工作，并

扩大补贴政策宣传，提升职业技能补贴和稳岗补贴申请人数。

（4）团工委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36.79 万元，执行数 140.13 万元（含机动经费 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2.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除“帮扶涉罪未成年人，降低区未成年人涉罪率”一项因客观因素产生偏差、“涉罪未成年人帮扶项目陪审次数”年初目标值设置过低外，均较好地达成了年初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参照往年活动经验，合理设置业务培训参与人次目标值及涉罪未成年人帮扶项目陪审次数。

（5）志愿服务工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83 万元，执行数 91.82 万元（含机动经费 8.8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1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除“区志愿服务中心服务天数”一项因疫情原因无法开展、“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全年参与人次”年初目标值设置过低外，均较好地达成了年初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下一步改进措施：将参照往年活动经验，合理设置志愿服务全年参与人次，并结合疫情防控形势，有序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6）群团阵地保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1 万元，执

行数 71.52 万元(含机动经费 1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73%。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除“志愿服务中心服务人次/月”、“志愿服务培训次数/月”两项指标值与年初目标值产生偏差外, 均较好地达成了年初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主要原因是志愿服务中心从 2020 年 2 月份到 6 月份因疫情一直闭站, 无法正常开放服务市民群众以及进行各项志愿服务培训。下一步改进措施: 在确保做好防疫措施的前提下, 今后中心将继续开放, 为市民群众和志愿者们服务, 并按计划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培训、特色节日活动等, 作为区义工联的窗口为更多的人提供服务; 将探索线上培训模式, 保障志愿服务培训的正常开展。

(7) 专干管理经费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198 万元, 执行数 198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均圆满达成。

(8) 后勤保障经费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 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57 万元, 执行数 56.59 万元, 预算执行率 99.3%。年初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圆满达成。

(9) 党组织活动经费(本级)绩效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 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 万元, 执行数 7 万元, 预算执行率 100%。年初设定的项目绩效

目标圆满达成。

(10) 党组织活动经费(中心)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项目自评得分96分。项目全年预算数2万元,执行数1.88万元,预算执行率94%。年初设定的项目绩效目标圆满达成。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团工委工作经费项目支出部门评价报告》,详见附件3。

(十一) 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本部门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49.45万元,比年初决算数增加75.41万元,增长101.9%。主要原因是:相较于2019年度,2020年度专干人员及职业化工会工作者均有增加员额,因此本部门各项机关运行经费相应增加。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本部门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07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31.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0%。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

辆、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4. 部门需要说明的其他特殊事项。

因采取“四舍五入”的方法进行数据提取，导致部分合计数有可能出现细微误差。

四、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地方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群众团体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共产党事务（款）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共产党事务的支出。

(四)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计划生育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六)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七)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房改政策规定，向符合条件职工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八)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交通费、差旅费等）。

(九)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十一)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手续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1.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3. 2020 年度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 1

2020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目录

一、 部门基本情况	- 28 -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28 -
(二) 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 29 -
(三)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 29 -
1、 预算编制情况	- 29 -
2、 目标设置情况	- 30 -
(四) 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 31 -
2、 项目管理	- 34 -
3、 资产管理	- 34 -
4、 人员管理	- 35 -
5、 制度管理	- 36 -
二、 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 36 -
(一) 主要履职目标	- 36 -
(二) 主要履职情况	- 37 -
(三)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 40 -
1、 部门决策	- 40 -
2、 部门管理	- 41 -
3、 部门绩效	- 42 -
三、 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 47 -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 47 -
(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 47 -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 49 -
四、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 50 -
附件	- 51 -
附件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19 年修订）	- 51 -
附件二 群团工作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65 -
	- 27 -

为落实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主体责任，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的精神和《深圳市财政局关于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深财绩〔2019〕5号）等相关政策文件，深圳市光明区财政局（以下简称“区财政局”）组建绩效评价小组，于2021年03月至06月对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以下简称“区群团工作部”）2020年度部门整体预算情况开展了绩效评价。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部门基本情况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以下简称群团工作部）是负责光明区群团工作的行政机构，为正处级。将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关于群团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并按照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的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群团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经费形式为财政全额拨款。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上级有关工青妇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制定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依据群团组织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建立和健全新区群团组织。组织并指导工青妇组织和会员开展工作；代表工青妇组织参与社会事

务，依法维护职工、青少年和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完成区委、区政府及上级工青妇机关交办的其它工作。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0年，群团工作部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央、广东省、深圳市关于群团改革的要求，牵头协调区各级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各履其职、各负其责、形成合力，以深入基层、立足社区、扎根企业、贴近民生为工作主线，加强政治引领、助力社会治理、优化群团服务、促进自身建设，不断增强群团工作的政治性、先进性和群众性，为光明区加快建设“四城两区”、打造世界一流科学城和深圳北部中心贡献群团力量。

（三）2020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预算编制情况

年初总预算收入为2,286.00万元，其中人员支出523.00万元、公用经费支出158.00万元、项目支出1,605.00万元；经年中对人员支出、公用支出等进行调减，部门总预算收入调整为2,077.15万元。

表1-1 群团工作部2020年度预算收入（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年中调整数	本年执行数
----	-------	-------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86.00	2,063.88	2,016.7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13.27	13.2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	-
五、事业收入	-	-	-
六、经营收入	-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	-
八、其他收入	-	-	-
收入合计	2,286.00	2,077.15	2,030.00

2、目标设置情况

我单位 2020 年共将 15 个一级项目纳入 2020 年度项目预算绩效考核，另外机动经费纳入实际使用项目中进行考核。其中将“团工委工作经费”项目拟报财政部门作为重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该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143.00 万元，调整后预算总额 136.79 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加强青年思想政治引领，优化青年成长环境，引导青年岗位建功，促进青年全面发展，团结带领全区团员青年青春心向党、建功新时代。

群团工作部在进行部门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算资金根据当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的项目、不同的用途之间进行了合理的分配，按预算编制各项要求原则及要求，对新增项目进行了事前绩效评估及申报，绩效指标设置清晰、可衡量。在预算执行中能根据实际情况进行合理调整，未出现年度中间大量调剂及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等问题。

(四) 2020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资金管理

(1) 预算执行情况

按项目的支出结构分析，群团工作部 2020 年调整后的部门总预算数 2,077.15 万元，决算支出 2,030.00 万元，执行率为 97.73%。按支出性质来看，基本支出 542.33 万元(占比 26.72%)，项目支出 1,487.67 万元(占比 73.28%)。当年度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 16 万元，实际支出为 5.072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31.7%。当年财政资金无结余和结转情况。

(2) 具体支出情况

按支出项目来看，2020 年共安排 17 个一级项目(包含一个重点项目)和一个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其中：**人员支出**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购房补贴、住房公积金等。**公用支出**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工会工作经费**主要用于支付工会业务工作。**团工委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全区共青团业务工作。**妇女儿童工作经费**主要用于开展妇女儿童业务工作。**后勤保障经费**主要用于租赁办公用房支出。**专干管理经费**主要用于发放本单位专干工资。**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主要指市级财政部门核拨的 2019 年度城市志愿服务 U 站考核奖励资金。

表 1-2 2020 年群团工作部部门预决算支出对比(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决算数	执行率
一	基本支出	681.00	558.50	542.32	97.10%
1	人员支出	523.00	403.00	392.87	97.49%
2	公用支出	158.00	155.50	149.45	96.11%
二	项目支出	1,605.00	1,518.65	1,487.68	97.96%
1	党组织活动经费（本部+中心）	9.00	9.00	8.88	98.67%
2	妇儿工委工作经费	33.00	31.60	31.32	99.11%
3	妇女儿童工作经费	202.00	182.00	177.21	97.37%
4	工会工作经费	567.00	567.00	566.84	99.97%
5	后勤保障经费	57.00	57.00	56.59	99.28%
6	行政绩效评估结果运用经费（本部+中心）	126.00	104.00	103.15	99.18%
7	群团阵地保障经费	71.00	71.00	70.52	99.32%
8	计生考核专项经费（本部+中心）	6.00	6.00	5.33	88.83%
9	团工委工作经费	143.00	136.79	136.13	99.52%
10	志愿服务工作经费	83.00	83.00	83.00	100.00%
11	专干管理经费	198.00	198.00	198.00	100.00%
12	2019年度城市志愿服务U站考核	14.00	0.00	0.00	-
13	其他经费	59.27	59.27	36.90	62.26%
14	机动经费（本部+中心）	50.00	14.00	13.81	98.64%
四	合计	2,286.00	2077.15	2030.00	97.73%

按项目的经济分类来看，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4.42 万元，占比 70.66%，其中委托业务费占比 51.55%，主要是用

于妇女儿童、团工委项目、志愿服务等活动的运营，以及专干人员及工会工作人员的工资费用等。工资福利支出 389.43 万元，占比 19.18%，其中基本工资占比较高。资本性支出 32.68 万元，占比 1.61%，主要用于购置办公设备，详见表 1-3。

表 1-3 2020 年群团工作部按经济分类的支出结构（单位：万元）

序号	分类	实际支出	占比
一	工资福利支出	389.43	19.18%
1	基本工资	205.08	10.10%
2	津贴补贴	78.16	3.85%
3	奖金	1.96	0.10%
4	绩效工资	1.02	0.05%
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94	1.28%
6	职业年金缴费	19.33	0.95%
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24	0.65%
8	住房公积金	29.64	1.46%
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5.05	0.74%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4.42	70.66%
1	办公费	71.36	3.52%
2	印刷费	1.12	0.06%
3	咨询费	30.00	1.48%
4	手续费	0.10	0.00%
5	水费	0.16	0.01%
6	电费	2.16	0.11%
7	邮电费	1.08	0.05%
8	物业管理费	12.29	0.61%
9	差旅费	1.27	0.06%
10	维修（护）费	5.80	0.29%
11	租赁费	89.25	4.40%
12	培训费	13.75	0.68%
13	专用材料费	5.00	0.25%
14	劳务费	3.48	0.17%
15	委托业务费	1,046.42	51.55%
16	工会经费	32.15	1.58%
17	福利费	5.13	0.25%

序号	分类	实际支出	占比
18	其他交通费用	18.16	0.89%
1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5.75	4.72%
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47	8.55%
1	奖励金	108.48	5.34%
2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4.99	3.20%
四	资本性支出	32.68	1.61%
1	办公设备购置	32.68	1.61%
五	合计	2,030.00	100%

（3）预决算信息公开

根据上级有关规定，群团工作部已于2020年02月05日通过光明区政府在线网站“信息公开”-“财政信息”-“部门预决算”栏向社会公开了《2020年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部门预算》切实履行部门预算公开的责任。2020年度部门决算按相关内容规定、时限要求及公开范围等进行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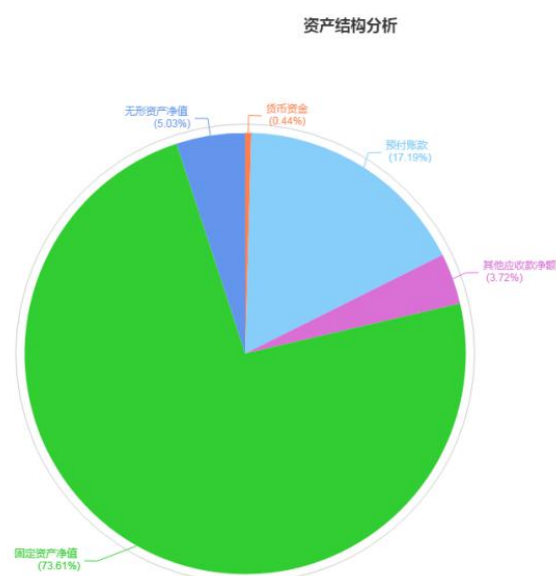
2、项目管理

项目的设立初期按照上级部门规定，对符合申报程序的所有项目支出进行了申报，并严格按项目实际批复结果进行实施。实施过程中，建立了有效的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机制，各项目负责人均有效控制实际使用成本，并在预算控制下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项目验收履行相应手续，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进行项目的调整及监督。项目支出预算的安排与单位履职相符合，各项目归口部门与预算支出安排的项目衔接一致，财政资金保障充足有效。

3、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管理按照《光明区群团工作部固定资产使用管理办法》等制度进行采购、管理，群团工作部设有专职固定资产保管员，负责资产的验收、入库分配使用、清查、报废以及资产实物账、实物管理单据、卡片的建立、填写和登记等工作。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总资产 95.61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20.42 万元，主要为预付账款；非流动资产 75.19 万元，主要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本年固定资产账实、账账相符，且本年度无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资产使用管理规范、保管完整，运行安全。

资产结构分析图



4、人员管理

群团工作部 2020 年核定行政编制数 7 人，2020 年末实有人数 7 人，其中行政在职人员 7 人；事业编制数 3 人，2020 年末实有人数 3 人，其中事业在职人员 3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leq 100\%$ 。

5、制度管理

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已对内部管理制度进行完善，针对预算、财务、固定资产、采购、合同等经济业务活动制定相关的制度，通过制度规范，保证群团工作部资金管理、费用支出、项目支出的合法合规性，避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的情况，确保按照规定执行预算绩效管理。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我部按照区财政局《绩效评价通知》要求，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19 年修订）》指引，秉承认真严谨的原则开展了 2020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提交了自评报告和相关材料。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得分为 95.37 分。自评反映的问题主要是：年度绩效指标中定量指标年初值设定的准确度有待提升。

（一）主要履职目标

一是提高站位，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加强群团组织政治建设、发挥群团组织的政治引领及群团组织政治建设堡垒作用。二是创新思路，落实群团改革要求。加强基层群团干部队伍建设、工会组织员队伍建设以及志愿者队伍建设，加快推进区、街道办和社区各级群团活动阵地建设。三是扩大活动影响力度，围绕中心工作开展活动、加大活动宣传力度、打造群团活动品牌、坚持群众性的工作原则。四是推出系列

惠民服务举措，坚持民生导向，为群众办实事，提升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精准掌握群众需求，做实做细群团服务。

（二）主要履职情况

一、坚持党的领导，团结引领广大群众坚定不移跟党走。发动各级群团组织、群团干部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群团工作部全年组织主题党日活动8次，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培训活动时间总长达8天，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坚决团结引领广大群众坚定不移跟党走，开展五一劳动奖章评选活动和五四青年系列评选表彰活动，评选出了一批先进集体和个人，区妇联推选的优秀个人和集体先后荣获全国、省、市、区级荣誉30余项。我区50名志愿者被评为深圳市五星级志愿者，31名志愿者被评为深圳市“百名优秀志愿者”。

二、助力疫情防控，有效彰显群团担当。一是凝聚抗疫强大群众力量。组建了56支，共1347人的青年突击队；组建38支联防联控志愿服务队，共计124436人次志愿者开展疫情防控志愿服务。二是做实抗疫关怀慰问工作。推动成立工会疫情防控基金，开展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及疫情居家隔离人员专项慰问。三是做好困难群体保障工作。摸排因疫情导致无人照顾的老人、妇女、儿童等弱势群体人数达30

万人以上。四是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区总工会全年返还中小微企业工会经费 1000 万元。疫情发生以来共协助 500 余家企业成功申报失业保险费返还，有效降低企业稳岗成本。

三、发挥群团组织优势，提高参与社会治理效能。一是强力推进百人以上企业工会组建；二是打造群团示范阵地，三是夯实志愿服务组织。目前光明区百人以上企业工会组建率为 99.8%，我部在华强创意园高标准建设区职工服务中心，指导 31 个社区工联合会完成规范化建设，全区建有 57 个志愿服务阵地。进一步宣传母婴友好理念，打造光明区母婴关爱工作示范点，为处于青春期、怀孕期、分娩期、哺乳期、更年期的女职工提供服务，女性五期关爱空间 452 母婴室服务人数达 80 人次/月；为宣传志愿服务、劳动者之家、母婴友好理念，扩宽群团阵地知晓度，提升区志愿服务的辐射范围和服务能力，2020 年度群团工作部制作并投放了阵地建设的宣传手册。

四、强化服务关爱，画好科学城建设同心圆。一是在服务上用心，二是在慰问上用情，三是在关爱上用力。全区选定了 15 个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试点，并推进民生实事任务的进程，全年建成 10 间公共场所母婴室。在元旦、春节等重大节日开展送温暖活动，共送出返乡车票款 15 万元，景区门票、福包、电影票 3000 余张（个）。开展“送清凉”活动，慰问职工 5000 余人。

五、深化困难帮扶，助力打赢脱贫攻坚战。一是打好城市困难职工解困脱困攻坚战，二是大力做好消费扶贫工作，三是健全常态化帮扶机制。建立专班定期例会工作机制和解困脱困挂牌督战工作机制。实现城市困难职工全部解困脱困；全年发动各级工会完成田林地区与汕尾地区消费扶贫金额 1482 万；设立困难职工帮扶工会经费，扩大工伤探视和重大疾病职工探访覆盖面，为职工购买住院二次医保、女性安康等互助保障，加大帮扶救助力度。2020 年区互助会累计保费达 52 万元（含新保、续保），参保人次达 8320 人次。摸排辖区困难青少年 135 名并建立档案，对特别困难的 80 名青少年开展慰问。为汕尾城区 20 户贫困青少年解决实际困难。

六、注重围绕中心，助力优化营商环境。一是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二是深入开展扫黑除恶工作。全年线上开展职工大讲堂 12 场次，覆盖职工超过 3 万人。举办 2020 年光明区“安康杯”线上安全知识竞赛活动。今年以来，依托“光明群团”公众号共举办 3 期有奖竞赛线上答题活动，发布 40 余篇扫黑除恶推文，点击量达 65000 余次；积极动员各街道深入基层开展宣传，共开展各类宣传活动 30 余场，覆盖人数达 50000 余人次。

(三)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我单位根据指标体系，从部门决策、部门管理和部门绩效三个维度对项目进行了综合评分，综合评价得分 95.3 分，具体情况见表 2-1:

表 2-1 2020 年度群团工作部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评价内容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部门决策	25	24.00	96.00%
部门管理	20	18.32	91.60%
部门绩效	55	52.98	96.33%
综合得分	100	95.3	95.30%

1、部门决策

该指标主要考核预算编制、目标设置两个方面。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4 分，得分率 96%，具体情况如表 2-2 所示:

表 2-2 部门决策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5	100.00%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5	100.00%
	目标设定	绩效目标完整性	8	8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6	85.71%
合计			25	24	96.00%

(1) 预算编制。群团工作部部门预算编制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根据年度的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进行了合理分配；部门预算分配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

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

(2) 目标设定。群团工作部的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原则和要求。但在开展绩效自评时，仍存在绩效指标类型分类混乱、指标设置不够全面、指标值设置不够科学的问题，扣减 1 分。

2、部门管理

该指标主要考察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人员管理和制度管理五个方面。指标分值 20 分，评价得分 18.32 分，得分率 91.6%，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 2-3 所示：

表 2-3 部门管理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1.32	66.00%
		财务合规性	3	3	10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3	3	100.00%
	项目管理	项目实施程序	2	2	100.00%
		项目监督机制	2	2	100.00%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1	50.00%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1	100.0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1	100.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1	100.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00%
合计			20	18.32	91.6%

(1) 资金管理。群团工作部资金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预

决算的信息公开均按要求及时在光明区政府在线网站公开。政府采购的执行和落实均按照区财政局下发的要求严格执行；全年政府采购预算为 16 万元，实际执行数为 5.072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31.7%，扣减 0.68 分。

（2）项目管理。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项目的实施、验收等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3）资产管理。群团工作部的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固定资产利用率 > 90%。但在核对固定资产时发现，在期初录时，固定资产系统与财务账目存在差异，扣减 1 分。

（4）人员管理。群团工作部部门编制人数为 10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截至 2020 年底，群团工作部编外人员数为 78 人，人资局规定编外员额数为 82 人。

（5）制度管理。群团工作部制定了《采购管理方法》、《合同管理方法》、《财务管理制度》等，各项经济业务活动参照管理制度执行。并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

3、部门绩效

该指标主要考察项目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和公平性四个方面。指标分值 55 分，评价得分 52.98 分，得分率 96.33%，具体得分情况如表 2-4 所示：

表 2-4 部门绩效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部门绩效	经济性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5	83.33%
	效率性	预算执行率	6	5.98	99.67%
		项目质量完成情况	4	3	75.00%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6	100.00%
	效果性	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6	6	100.00%
		推动妇女儿童保护工作	6	6	100.00%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6	6	100.00%
		推动志愿服务工作社会化	6	6	100.00%
	公平性	受益群体满意度	9	9	100.00%
合计			55	52.98	96.33%

(1) 经济性。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0 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2 万元，经费控制率为 100%；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149.45 万元，公用经费调整后的预算数为 155.5 万元，控制率为 96.11%。

(2) 效率性。**预算执行率指标**：第一季度为 33.07%，第二季度为 52.2%，第三季度为 75.43%，第四季度为 98.79%，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109.01%。第四季度指标未达成，扣减 0.02 分；**项目完成及时性指标**：我部严格按照预算执行的相关规定，对预算执行情况亲抓实管，压紧压实支出责任，密切关注支出进度，大力压缩年底结转结余资金规模，进一步提高年度预算执行的均衡性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在基本支出上对于人事部门核定的工资，津贴等人员经费按时序进度均衡发放，做到管理依法合规，进度均衡有序；在项目支出上明确具体责任人，做到有计划、有步骤地执行年度预算，保证项目完成的及时性；**项目质量完成情况指标**：根据项目自评表来看，2020 年妇儿工委工作项目中未完成新一轮“两

个规划”的编制任务，因为市妇儿工委办未全面完成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调研，导致区妇儿工委办缺少开展编制的科学依据，扣减1分。

(3)效果性。**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2020年开展“阳光陪审”项目，共参与陪审104人次，介入涉罪、涉法未成年人帮教个案28个，摸排辖区困难青少年135名并建立档案，对特别困难的80名青少年开展慰问。为汕尾城区20户贫困青少年解决实际困难。2020年度预青全市排名较上年上升，青少年涉罪率有效降低。**推动妇女儿童保护工作：**一是全年常态化推进妇女儿童维权工作，健全妇女儿童维权体系，成立反家暴志愿讲师团。2020年群团工作部经区妇联推选的优秀个人和集体先后荣获全国、省、市、区级荣誉30余项。二是抗疫中做好困难群体保障工作，摸排因疫情导致无人照顾的老人、妇女、儿童等弱势群体人数达30万人以上。三是国际劳动妇女节期间，在全区范围内全覆盖滚动播放“巾帼奋勇抗疫情·共同守护我家园”专题宣传片及光明访谈专题节目一万余次。四是成立光明区直属机关妇女工作委员会。我区荣获广东省“妇女之家”示范点1个，广东省家庭文明建设示范点1个。五是打造“光明妇儿与ME同行”“和谐家园 维权工作坊”“上村陶画苑”等一批“巾帼·光明”区级品牌项目。六是高质量推进新建公共场所母婴室民生实事任务，今年新增10间公共场所母婴室。七是为推动儿童友好型城市（区）建设，进一步扩大光明区妇女儿童建设工作的宣传覆盖面，全区选定了区妇幼保健院、凤

凰学校等 15 个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试点，制作并投放儿童友好型城区《一米高度看光明》宣传片。八是完成了光明区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10-2020 年）终期数据评估及 2020 年度妇女儿童发展规划指标的填报工作，并形成了 2020 年统计监测报告，完成了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的前期数据工作准备，为更深入地了解光明区妇女儿童现状发展情况，下一步将按照《广东省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结合本区实际，启动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编制工作。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一是健全基层群团组织，提高建会率。目前全区百人以上企业有 663 家，已建会 662 家，组建率为 99.8%，成立了区直属机关团工委和区“两新”组织团工委。二是推进多元化解矛盾纠纷机制建设，建立了劳动争议诉调工作室，推行“法院+工会”化解劳动争议模式，依托政法委“大平安数据平台”，嵌入工会劳资纠纷预警报告处置平台。今年以来，共排查重点企业 1000 余间，化解企业劳资纠纷 130 余起，涉及职工 1 万余人。三是倾力维护群众合法权益，健全常态化帮扶机制。2020 年光明区建立了 13 个“律师驻点”服务点，提供咨询服务 1 万余人次；设立困难职工帮扶工会经费，扩大工伤探视和重大疾病职工探访覆盖面，为职工购买住院二次医保、女性安康等互助保障，加大帮扶救助力度。2020 年区互助会累计保费达 52 万元（含新保、续保），参保人次达 8320 人次。四是加强产业工人队伍建设。举办 2020 年“工会杯”职工运动会，全区 400 余名干部职工参加。线上开展职工大讲堂 12 场次，覆盖职工超过

3 万人。实施“圆梦光明”职工职业技能提升计划活动，全年为超过 1300 名职工提供学历教育、职工技能补贴、南粤家政培训等技能提升服务。举办 2020 年光明区“安康杯”线上安全知识竞赛活动，开展“我与光明共成长”——光明区总工会 2020 年光明区书香企业暨读书成才职工评选活动和光明区职工运动会，有效加强了产业工人、青年队伍思想引领，筑牢了团结奋进的思想基础。五是疫情期间做实抗疫关怀慰问工作，推动成立 616.6 万元工会疫情防控基金，开展疫情防控一线工作人员及疫情居家隔离人员专项慰问，慰问 10789 户，17940 人。助力企业复工复产，区总工会全年返还中小微企业工会经费 1000 万元，疫情发生以来共协助 500 余家企业成功申报失业保险费返还，有效降低企业稳岗成本。**推动志愿服务工作社会化：**2020 年光明区注册志愿者 112760 名，比去年增加 10505 人。今年以来发布志愿服务项目超 4.2 万个，参与志愿服务时长达 54 万小时，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全年参与人数达 233197 人次，为推进文明创建工作进程，进行的交通文明劝导志愿服务，总时长达 89620 小时，开展“送清凉”活动，慰问职工 5000 余人。此外，为助力疫情防控，有效彰显群团担当，我部组建 38 支联防联控志愿服务队，共计 124436 人次志愿者，开展疫情防控志愿服务。我区 50 名志愿者被评为深圳市五星级志愿者，31 名志愿者被评为深圳市“百名优秀志愿者”。

（4）公平性。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表，受益群体对群团工作部开展的常规化项目平均满意度为98%。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经验、做法

总体而言，群团工作部2020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良好，从预算到执行和资金管理、项目管理、资产管理及人员管理，都严格按相关制度要求进行，有效保证了机构运转，圆满完成了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取得了较大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得到了政府部门和社会公众的认可。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从项目绩效自评表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中发现，群团工作部目前主要存在以下问题：

（1）业务人员由于缺乏绩效管理相关培训，经验不足，对各类绩效指标的定义理解不充分，尚未能运用绩效管理方法科学合理地设置绩效指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中细化程度不够，难以全面反映项目支出绩效状况。

（2）2020年区委巡查组对群团工作部党组开展了巡察，其中主要有开展活动时党的领导核心不充分，组织党建活动不规范等问题。

（3）群团阵地作用发挥不充分，阵地的知晓率、使用率不高等问题。

（4）由于历史原因，财务账目与固定资产系统一直以來存在累计折旧值的差异。

（5）新一轮“两个规划”的编制任务因市妇儿工委办未全面完成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调研，区妇儿工委办缺少开展编制的科学依据而未完成。

改进措施：

（1）完善预算绩效目标设置：通过组织培训、会议讲座等方式，加强业务人员的绩效管理知识，掌握绩效管理指标设定的科学方法，提高预算绩效目标设定的明确性和完整性。

（2）提升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的质效。成立区群团工作部督查专班，聚焦重点，明确责任，建立常态机制，将日常工作和绩效评估工作有机结合，强化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分级分层开展督查，不断提高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工作质效，明确了群团工作部绩效考核任务及责任清单。规范组织党建活动，严格执行党建活动相关规定，严实作风。一是制定学习工作规定，严格规范培训活动。二是强化学习培训，提升政策法规的熟知度。组织全体党员干部专题学习研讨党员干部学习相关制度规定，要求严格执行基层党组织党建活动经费管理办法相关要求。

（3）建好用好群团活动阵地，加强阵地宣传管理，提高阵地的知晓率、使用率和满意度。一是系统梳理、规范化管理群团服务阵地，加强对各类群团阵地的日常监督检查，提高阵地服务质量。编制区级群团阵地宣传资料，扩大群众

知晓度。加大对青年驿站的服务宣传，进一步完善《光明区青年驿站服务指引》，增加服务内容，拓展服务形式，将服务对接范围扩大至青年之家、青年创业协会等相关服务阵地，为更多符合条件的来深青年提供服务。二是加强群团阵地的精细化管理。充分调研，了解群众需求，为广大群众提供更多个性化服务。

(4) 与负责群团工作部的会计人员核对账目，找出财务账目与固定资产系统存在差异的原因，并以实物为准进行调账。

(5) 将紧跟市妇儿工委办的工作进度，加快完成新一轮“两个规划”的编制任务。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工作计划:

1. 进一步完善预算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机制，通过定期通报各业务科室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召开预算执行分析会议等措施，完善预算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机制，提高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2. 在满足绩效管理要求的前提下，开展绩效管理精细化工作，建立绩效管理制度，明确工作职责及分工，选取主要履职项目建立绩效管理指标体系。

相关建议:

无。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根据实际情况，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19年修订）》进行自评，群团工作部得分为95.3分。

附件

附件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19年修订）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5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p>根据部门主要职能和年度工作重点，群团工作部安排了妇女儿童工作经费、工会工作经费、志愿服务工作经费等17个一级项目。部门预算分配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p>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p>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p> <p>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p> <p>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p>	5	根据新《预算法》及区财政局相关部署要求，各业务科室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开展预算编制，财务部负责汇总各科室的预算申报，编制年度预算，经部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后，报送区财政局批复。预算编制过程符合区财政局当年度有关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	
		目标设置	15	绩效目标完整性	8	<p>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p> <p>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p>	8	按要求补报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p>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p>	<p>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p> <p>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p> <p>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p> <p>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p> <p>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p>	6	<p>扣分原因：部门在开展绩效自评时，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未细化量化，指标值设置不够科学的问题</p> <p>改进措施：通过组织培训、会议讲座等方式，加强业务人员的绩效管理知识</p>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p>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p>	<p>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p> <p>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p> <p>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p>	1.32	<p>扣分原因：2020年度政府采购计划16万元，实际采购金额5.072万元，根据公式计算，政府采购执行率为31.7%。</p> <p>改进措施：合理安排预算</p>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财务合规性	3	<p>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p>	<p>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3	预算执行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资金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p>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p>	<p>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	<p>根据部门预算公开要求，群团工作部及时报送2020年部门预算，并在规定时限内主动在光明区政府在线网站向社会公开。</p>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招投标、实施、验收等按相关制度规定执行。项目内容（如采购方式）有调整的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实施过程规范。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重大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各牵头科室通过例会以及专人负责等形式对各项目进行监督。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1	扣分原因：群团工作部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但固定资产在期初录入固定资产系统时与财务账目有出入 改进措施：与负责群团工作部的会计人员核对账目，找出财务账目与固定资产系统存在差异的原因，并以实物为准进行调账。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群团工作部的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固定资产利用率>9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群团工作部部门编制人数为10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在预算编制以内。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是否在人社局规定的员额内	1. 未超出规定员额数，得1分； 2. 超出规定员额数： 超出比率≤50%的，扣减0.5分； 超出比率>50%的，扣减1分。	1	截至2020年底，群团工作部组织员人数为64人，专干为14人；人社局规定员额数为组织员65人，专干17人，未超出员额数。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群团工作部制定了收入管理制度、支出管理制度、采购管理方法、合同管理方法、财务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各项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绩效	55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p>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p> <p>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 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p>	5	<p>群团工作部 2020 年度“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0 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2 万元，经费控制率为 100%； 扣分原因：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149.45 万元，公用经费调整后的预算数为 155.5 万元，控制率为 96.11%。</p>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效率性	16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 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 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 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 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	5.98	第一季度为 33.07%，第二季度为 52.2%，第三季度为 75.43%，第四季度为 98.79%，全年平均执行率为 109.01%。
				项目质量完成情况	4	反映部门（单位）所实施项目的是否达到预期。	根据实际情况，对照绩效目标评价产出质量，有一项不符合扣 1 分，扣完为止。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市妇儿工委办未全面完成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调研，导致区妇儿工委办缺少开展编制的科学依据。 改进措施：将紧跟市妇儿工委办的工作进度，加快完成新一轮“两个规划”的编制任务。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	在基本支出上对于人事部门核定的工资，津贴等人员经费按时序进度均衡发放，做到管理依法合规，进度均衡有序；在项目支出上明确具体责任人，做到有计划、有步骤地执行年度预算，保证项目完成的及时性；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效果性	24	推动未成年人保护工作	6	反映部门（单位）开展的青少年系列活动对于保护未成年人的作用。	1. 开展各类业务活动的工作人员是否接受培训； 2. 是否开展青少年帮扶、维权活动及扫黑除恶工作，达到有效降低涉罪率的要求 根据实际情况，已开展的工作一项得三分，未开展的工作不得分。	6	全年开展各类业务培训参与人次 3 万余人，开展涉罪未成年人帮扶项目陪审次数达 104 次，2020 年度预青全市排名较上年上升，青少年涉罪率有效降低。
				推动妇女儿童保护工作	6	反映部门（单位）开展的妇儿工委工作对于保护光明区妇女儿童的作用。	1. 是否创建自身品牌项目 2. 是否完成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民生实事的通知》下达新建母婴室指标任务。 根据实际情况，已开展的工作一项得三分，未开展的工作不得分。	6	群团工作部全年创建 2020 年-2021 年第五批巾帼光明品牌项目 7 个；全年民生实事指标值为新建 8 间母婴移动室，实际建成 10 间。
				构建和谐劳动关系	6	反映部门（单位）开展的工会工作对于构建和谐劳动关系、解决劳资纠纷等的作用。	1. 企业工会组建是否全覆盖； 2. 是否妥善处理劳资纠纷问题，推进协商机制建设 3. 是否进行职工队伍建设及开展职工职业技能培训； 根据实际情况，已开展的工作一项得两分，未开展的工作不得分。	6	目前全区百人以上企业组建率为 99.8%，建立了劳动争议诉调工作室，依托政法委“大平安数据平台”，嵌入工会劳资纠纷预警报告处置平台；全年为超过 1300 名职工提供学历教育、职工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技能补贴、南粤家政培训等技能提升服务。
				推动志愿服务工作社会化	6	反映部门（单位）开展的各类志愿服务工作对市民群众的影响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区新注册的志愿服务人数较上年比是否增加； 2. 全年开展的志愿服务参与人次较上年比是否增多； 3. 全年开展的志愿服务项目是否增加。 根据实际情况，结合指标的纵向对比，增长率大于0得满分，下降率在0-15%扣1分，以此类推，直至扣完。	6	光明区注册志愿者 112760 名，比去年增加 10505 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全年参与人数达 233197 人次今年以来发布志愿服务项目超 4.2 万个。
		公平性	9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	9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受益群体对群团工作部开展的的常规化项目平均满意度为 98%。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评分依据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分档计分。 1. 满意度 $\geq 98\%$ 的，得 9 分； 2. $90\% \leq$ 满意度 $< 98\%$ 的，得 6 分； 3. $80\% \leq$ 满意度 $< 90\%$ 的，得 3 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 1 分。			

附件二 群团工作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预算年度		2020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群团工作部	主管部门	群团工作部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	工会工作经费	1. 按照区委区政府、市总工会工作要求，切实加强职工技能培训，为 200 名职工提供技能提升补贴； 2. 积极开展职工维权、关爱帮扶，开展法律宣传活动 6 场，慰问困难职工和劳模 50 人； 3. 围绕区委中心工作，开展扫黑除恶、安全生产等普法宣传； 4. 根据区保密部门要求，扎实做好保密室建设。	567	567	
	团委工作经费	1. 根据团区委年度工作计划，开展各类青少年活动，丰富区青年业余生活，孵化区各类自发性兴趣以及团体； 2. 完善区青年帮扶、维权项目，为区青年提供更多实在的服务； 3. 提高区各级团干部的业务水平，整治区各级团组织软弱涣散； 4. 夯实区各级团组织力量，提高区各级团组织的凝聚力。	143	143	

年度主要任务	妇女儿童工作经费	1. 根据区妇联年度工作计划，开展妇女、儿童专项活动，服务光明区广大妇女儿童，全面推进区妇女儿童事业的发展，提高妇女群众健康水平与综合素质，带领广大妇女建功立业，维护广大妇女儿童权益； 2. 进一步深化打造“巾帼·光明”区级品牌妇女儿童项目，提升妇女儿童服务品质； 3. 开展妇女儿童工作业务培训，提高区妇女干部以及妇女儿童工作队伍业务水平与综合工作能力。	202	202	
	志愿服务工作经费	按照 2020 年工作计划安排，完成志愿者骨干培训、3 月 5 日学雷锋系列活动、12 月 5 日国际志愿者日活动及第六届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志愿服务各项工作，进一步提高广大市民群众志愿服务参与率、知晓率。	83	83	
	群团阵地保障经费	根据群团阵地建设要求，保障 2020 年区志愿服务中心、区政务服务大厅 U 站、光谷苑劳动者之家、青年驿站及女性五期关爱空间的日常消耗品、物业租金、水电等费用，切实提高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71	71	
	妇儿工委工作经费	按照 2020 年工作要求，推动妇女儿童两个规划的实施，按照《光明区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行动计划（2018-2020）》推动儿童友好“七大领域”的建设，完成母婴室建设的民生实事任务，不断提高妇女儿童工作水平。	33	33	
	金额合计		1099	1099	

年度总体目标	<p>目标 1: 创新思路, 落实群团改革要求。</p> <p>目标 2: 抓好基层群团干部队伍建设、工会组织员队伍建设以及志愿者队伍建设。</p> <p>目标 3: 加强网上群团阵地建设, 加快推进区、街道办和社区各级群团活动阵地建设。</p> <p>目标 4: 推出系列惠民服务举措, 坚持民生导向, 提升群众获得感和满意度。精准掌握群众需求, 做实做细群团服务, 努力打造服务品牌。</p>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职业化工会工作者培训完成率	100%
			职工技能提升人数	200
			职工维权、帮扶工作涉及人数	5000 人次
			微信公众号运营数量	1 个
			开展春节慰问妇女儿童活动覆盖人数	≥ 300 人
			开展妇女儿童系列活动场次	≥ 3 场
			开展妇女儿童系列活动服务人次	≥ 27000 人次
			开展单亲、特困母亲两癌筛查活动服务人数	≥ 170 人
			创建“巾帼·光明”区级品牌项目	≥ 5 个
			开展妇女儿童工作业务培训服务人次	≥ 350 人次
			开展青少年活动场数	≥ 10 场
			开展青少年活动全年参与人次	≥ 10000 人次
			“青年驿站”入住人次	≥ 200 人次
			送关爱活动关爱人数	≥ 60 人数
			涉罪未成年人帮扶项目个案建档数	≥ 50 个
			开展各类业务培训参与人次	≥ 500 人次
涉罪未成年人帮扶项目陪审次数			≥ 50 次	
志愿服务中心服务人次/月	15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452 女性五期关爱空间服务人次/月	60
			志愿服务培训次数/月	1

			劳动者之家服务人次/月	10	
			劳动者之家开展活动次数/月	1	
			年度“两个规划”统计监测报告	1	
			编制新一轮“两个规划”	1	
			开展儿童友好型城市建设及“两个规划”宣传活动	1	
			新增公共场所母婴室	1	
			全区新注册志愿者达	≥1 万人次	
			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全年参与人次	≥10 万人次	
			区志愿服务中心服务天数	≥300 天	
		质量 指标		职业化工会工作者社区覆盖率	100%
				职工技能提升补贴发放率	100%
				职工维权、帮扶工作完成率	100%
				微信公众号发布消息及时性	100%
				职工关爱工作完成情况	100%
				普法宣传完成情况	100%
				参加业务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
				“巾帼·光明”区级品牌服务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参加业务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
				“青年驿站”入住人员本科及以上学历比例	10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指标	时效 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及时性	100%
成本 指标			预算执行率	> 95%	
			支出进度达标率	> 95%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弘扬劳模精神	达到良好程度	
			职工获得感、幸福感的提升度	达到良好程度	
			区职工技能水平的提升度	达到良好程度	
			区职工医疗保障水平的提升度	达到良好程度	
			开展各类妇女儿童宣传活动提升区 人民群众道德素质	有效提升	

			开展关爱困境妇女活动提高区困境妇女生活质量	有效提升	
			开展各类青年活动提升区青年对光明区的归属感	有效提升	
			帮扶涉罪未成年人，降低区未成年人涉罪率	有效降低	
			“两个规划”总体达标率较上一年度提升	符合2019年度总体达标率	
			新一轮“两个规划”符合妇女儿童发展需要	按照省、市妇儿工委的总体部署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科学资源共享机制健全性	健全	
			社会科学协会组织规范程度	规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职工活动满意度	95%
				工会组织员满意度	98%
				单亲、特困母亲两癌筛查活动满意度	100%
				参与培训人员满意度	100%
				青少年活动满意度调查分数	≥4（满分5）
				服务满意度	95%
				培训合格率	100%
年度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儿童友好型城市（区）建设	100%	
			“两个规划”知晓率	100%	
			母婴室服务水平	100%	
			参加新义工培训志愿者合格率	100%	
			开展志愿者培训和团建满意率	100%	
			送关爱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0%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名称	妇儿工委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2020 年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 万	31.6 万	31.32 万	10	99.11%	10
	其中:财政拨款	33 万	31.6 万	31.32 万	-	99.11%	10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以《光明区妇女发展现状调研》《光明区儿童发展现状调研》为依据,编制符合我区实际的新一轮“两个规划”;完成“两个规划”年度指标数据分析,形成年度“两个规划”指标数据监测报告。 2.对照《光明区儿童友好型城区建设行动计划(2011-2020)》,全面评价我区儿童友好“七大领域”的建设情况; 3.提高儿童友好型城市建设、“两个规划”、性别平等、母乳喂养等知晓率;			1.完成光明区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10-2020年)终期数据评估,为新一周期妇女儿童发展规划提供初期目标值;完成2020年度妇女儿童发展规划指标填报,并形成2020年统计监测报告; 2.按照年度工作方案,完成儿童参与、创建儿童友好实践基地相关任务; 3.制作并投放了儿童友好型城区《一米高度看光明》宣传片; 4.完成年度民生实事—新建公共场所母婴室任务,共建成母婴室10间。			

	4.完成每年新增8间公共场所母婴室的市政府民生实事工作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50分)	数量指标*	2020年度“两个规划”统计监测报告	1	1	6	6	
			创建儿童友好型实践基地	10	10	7	7	
			开展儿童友好型城市建设宣传及参与活动	6场	7场	7	7	
		质量指标*	2019年妇女儿童发展综合达标率	≥92%	92.5%	10	10	
		时效指标*	基本完成新一轮“两个规划”编制任务	100%	80%	10	8	原因分析：由于市妇儿工委办未全面完成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调研，导致区妇儿工委办缺少开展编制的科学依据。 改进措施：已完成上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终期评估工作，并核校了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初期目标值，下一步将按照《广东省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21-2030）》，结合本区实际，启动新一轮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编制工作。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99%	5	5		
新建母婴室成本		10万	4万	5	2	原因分析：由于我区全年新建母婴室数量达到市民生实事的要求，故此减少投入1间移动母婴室。 改进措施：2020年度，全区新建公共场所母婴室10间，超额完成市民生实事下达新建8间母婴室的任務，接下来，将进一步加强全区各场所公共母		

								婴室统计，进一步掌握母婴室数据。
效益目标 (4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社会效益	完成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10-2020年)终期评估和全区资料汇总，并撰写终期报告	100%	100%	10	10		
		新建公共场所母婴室	1间	10间	10	10	原因分析：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民生实事的通知》下达的任务，实际新建母婴室指标为8间。	
		推动儿童友好型城市(区)建设	儿童友好理念的宣传覆盖率≥90%	100%	10	1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满意度指标	公共场所母婴室地图系统评价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95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名称	妇女儿童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 2020年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2万	182万	177.21万	10	97.37%	9	
	其中:财政拨款	202万	182万	177.21万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春节、母亲节关爱慰问妇女儿童工作; 2.开展三八妇女节、维权月系列活动,优化妇女儿童发展环境,促进家庭和美的良好社会氛围; 3.完成“巾帼·光明”区级品牌项目评估及新增项目; 4.推进妇女儿童维权工作,提升妇女儿童保护工作水平; 5.做好区婚调委日常工作保障,完成婚调考核评价工作。			1.已完成春节、母亲节关爱慰问妇女儿童工作; 2.结合疫情防控要求开展三八妇女节、维权月系列活动; 3.已完成“巾帼·光明”区级品牌项目评估及新增项目; 4.全年常态化推进妇女儿童维权工作,荣获”市级反家暴”、”婚调示范点”称号; 5.做好区婚调委日常工作保障,完成婚调考核评价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春节慰问妇女儿童活动覆盖人数	≤300人	223人	4	4	动态更新困境儿童妇女数据库，困境妇女儿童数量逐年下降。
		开展妇女儿童系列活动场次	≥3场	≥80场次	4	4	原因分析：该系列活动包含7个光明品牌项目举办的活动场次，且年初目标值设置过低 改进措施：将参照往年举办活动场次合理设置指标标值
		开展妇女儿童系列活动服务人次	≥27000人次	≥30000人次	4	4	
		开展单亲、特困母亲两癌筛查活动服务人数	≥170人	85人	4	3	原因分析：困境妇女数量逐年下降，且目前卫健局已在全区开展登记免费两癌筛查行动，并加大力度宣传两癌防治知识。
		开展妇女儿童工作业务培训服务人次	≥350人次	400人次	4	4	
		创建“巾帼·光明”区级品牌项目	≥5个	7个	4	4	创建2020年-2021年第五批巾帼光明品牌项目7个
	质量指标*	参加业务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	100%	4	4	
		“巾帼·光明”区级品牌服务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4	4	2020年验收2019-2020年第四批巾帼品牌项目6个
	时效指标*	春节关爱活动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4	4	
		妇女儿童工作各类培训天数	≥5天	5天	4	4	

	成本指标*	春节慰问妇女活动人均成本	≤550 元/人	531.39 元	3	3	
		全年开展妇女儿童各类活动总成本	≤65 万	50 万	4	4	巾帼光明区级品牌项目费用约 50 万元
		单亲、特困母亲两癌筛查活动人均成本	≤1200 元/人	1078.3 元/人	3	3	
效益目标 (40 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社会效益*	开展各类妇女儿童宣传活动提高区人民群众道德素质	有效提升	90%	15	13.5	原因分析：全年通过宣传活动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改进措施：将继续通过开展各类宣传活动不断提升
		开展关爱困境妇女活动提高区困境妇女生活质量	有效提升	90%	15	13.5	原因分析：全年通过开展关爱活动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改进措施：将继续开展活动，不断扩大关爱活动受众人数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满意度指标	单亲、特困母亲两癌筛查活动满意度	100%	100%	5	5	
		参与培训人员满意度	100%	100%	5	5	
总分					100	95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

填表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名称	工会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单位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 2020年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7万	567万	566.84万	10	99.97%	10
	其中：财政拨款	567万	567万	566.84万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发放全区 65 名职业化工会工作者全年度工资； 2.完成保密室建设并分类存档近三年档案资料； 3.补贴 50 名考上大专的职工、50 名考上本科的职工、100 名技能人才证书补贴，激励职工好学奋进，提高自身学习本领； 4.开展 6 次普法公益宣传，提高职工法律维权意识，定期安排律师驻点，随时随地解答职工的问题； 5.订阅《工人日报》、《南方工报》、《工会信息》、《中国工人》、《深圳晚报》、《宝安日报》等报刊，学习多地工会的经验做法；			1.顺利发放全区 65 名职业化工会工作者全年度工资； 2.完成保密室建设并分类存档近三年档案资料； 3 已发放学历教育补贴 10 万元，本科 37 人，专科 26 人，共计 63 人；职业技能补贴发放 2.95 万元，共计补贴 59 人；稳岗培训补贴 3.66 万元，共计补贴 244 人； 4.顺利开展 6 次普法公益宣传，提高职工法律维权意识，定期安排律师驻点，随时随地解答职工的问题； 5.订阅《深圳晚报》、《深圳特区报》《宝安日报》等报刊，学习多地工			

	<p>6. 根据群团部门的主责主业是做好联系服务宣传发动群众的工作要求，进一步运营好“光明群团”微信公众号；</p> <p>7.对区领导批示指示、党组会、部长办公会等重要文件材料进行扫描归档整理；</p> <p>8.根据区有关中心工作要求，区安委办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有关工作部署的要求，需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内容包括：扫黑除恶、安全生产、普法宣传、职业病防治等线上宣传和纸质折页制作宣传。</p>				<p>会的经验做法；</p> <p>6. 根据群团部门的主责主业是做好联系服务宣传发动群众的工作要求，进一步运营好“光明群团”微信公众号；</p> <p>7.对区领导批示指示、党组会、部长办公会等重要文件材料进行扫描归档整理；</p> <p>8.根据区有关中心工作要求，区安委办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有关工作部署的要求，需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内容包括：扫黑除恶、安全生产、普法宣传、职业病防治等线上宣传和纸质折页制作宣传。</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50分)	数量指标*	职业化工会工作者人数	65人	64人	3	2	原因分析：人员正常流动 改进措施：及时完成职业化工会人员的招聘工作
			保密室建设数量	1个	1个	3	3	
			职工技能提升人数	200人	200人	3	3	
			职工维权、帮扶工作涉及人数	5000人次	5000人次	3	3	
			订阅工会报刊份数	100份	100份	3	3	
			微信公众号运营数量	1个	1个	3	3	
			重要文件档案整理范围	100%	100%	3	3	
			普法宣传次数	10次	10次	3	3	
		质量指标*	职业化工会工作者社区覆盖率	100%	100%	2	2	
			区保密部门审核保密室通过率	100%	100%	2	2	
			职工技能提升补贴发放率	100%	100%	2	2	
			职工维权、帮扶工作完成率	100%	100%	2	2	

		微信公众号发布消息及时性	100%	100%	2	2		
		普法宣传完成率	100%	100%	2	2		
		时效指标*	通过区保密室审核及时率	100%	100%	2	2	
			技能提升补贴发放及时率	100%	100%	2	2	
			职工维权、帮扶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2	2	
			普法宣传及时率	100%	100%	2	2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100%	3	3	
			职业化工会工作者人员经费	455 万元	455 万元	3	3	
	效益目标 (40 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社会效益*	弘扬劳模精神	达到良好程度	90%	8	7	已获评省劳模 1 人，市劳模 3 人； 评选区五一劳动奖章 60 人。
			职工获得感、幸福感的提升度	达到良好程度	95%	7	7	
			区职工技能水平的提升度	达到良好程度	90%	8	7	原因分析：职业技能补贴和稳岗补贴 申请人数远不及补贴名额； 改进措施：扩大补贴政策宣传，合 理提高补贴金额
			区职工医疗保障水平的提升度	达到良好程度	95%	7	7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满意度指标		职工活动满意度	≥95%	98%	5	5		
	工会组织员满意度	≥98%	100%	5	5			
总分					100	97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名称	团工委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单位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0年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3万	136.79万	140.13万(含机动经费4万元)	10	102.44%	10
	其中:财政拨款	143万	136.79万	140.13万(含机动经费4万元)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丰富区青年业余生活, 孵化区各类自发性兴趣以及团体; 2: 完善区青年帮扶、维权项目, 为区青年提供更多实在的服务; 3: 提高区各级团干部的业务水平, 整治区各级团组织软弱涣散; 4: 夯实区各级团组织力量, 提高区各级团组织的凝聚力。			开展各类青少年、志愿服务活动, 开展青年学习社7期、基层团干培训班3场等各类业务培训, 开展光明区“青·悦·会”系列活动8场, 线上线下累计吸引4000余人次团员青年参加, 极大丰富我区青年业余生活, 加强青年思想政治引领, 引导青年岗位建功, 促进青年全面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目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青少年活动全年参与人次	≥10000 人次	1.2 万余人次	5	5	
			送关爱活动关爱人数	≥60 人数	80 人	5	5	
			涉罪未成年人帮扶项目个案建档数	≥50 个	104 个	5	4	原因分析：年初目标值依据上一年实际案件发生数而定，而当年实际完成值是以公安派出所实际案件量而定，属于不可预估范围
			开展各类业务培训参与人次	≥500 人次	3 万余人次	5	5	原因分析：因疫情防控，调整为线上线下同步开展各类业务培训。 改进措施：将参照往年线上线下活动经验，合理设置业务培训参与人次目标值
			涉罪未成年人帮扶项目陪审次数	≥50 次	104 次	5	4	原因分析：年初目标值设置过低 改进措施：将根据往年活动经验合理设置指标值
		质量指标*	参加业务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送关爱慰问金发放及时性	100%	100%	5	5	
			开展各类业务培训天数	≥5	6.5 天	5	5	
		成本指标*	支付进度达标率	100%	100%	5	5	
		效益目标 (4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社会效益*		通过开展各类青年活动，有效提	有效提升	95%	15	15	开展各类青年活动，促进联系

			升区青年对光明区的归属感					交流，提升青年各方面综合素质。
			帮扶涉罪未成年人，有效降低区未成年人涉罪率	有效降低	95%	15	15	预青全市排名较上年上升;团市委电话告知考核情况，2020年市平安建设考核文件尚未下发。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满意度指标	青少年活动满意度调查分数	≥4（满分5）	4	10	8	原因分析：暖阳守护未成年人帮扶项目总结报告中的项目评估结果分析，服务满意度平均分为4分（满分5） 改进措施：关注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成长过程，积极开展光明特色普法宣讲课程。
总分					100	96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名称	志愿服务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单位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0年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万	83万	91.82万(其中包含8.82万元机动经费)	10	110.63%	10	
	其中:财政拨款	83万	83万	91.82万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整合光明区内志愿资源,推动光明区志愿服务覆盖面不断延伸,在全区营造良好的志愿服务氛围,为市民群众提供更优质的志愿服务。			提供了更优质的志愿服务,带动了更多市民群众参加志愿服务,营造了良好的志愿服务氛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50分)	数量指标*	全区新注册志愿者	≥10000人	10535人	10	10	
			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全年参与人次	≥10万人次	233197人次	5	4	原因分析:年初目标值设置过低 改进措施:将参照往年活动经验,重新设置合理的目标值
			区志愿服务中心服务天数	≥300天	252天	5	4	原因分析:因疫情原因无法正常开展 改进措施:将结合疫情防控形势,有序开展志愿服务
	质量指标*	参加新义工培训志愿者	100%	100%	10	10		

		合格率					
	时效指标*	送关爱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志愿服务工作经费	≤83万	83万	5	5	
		机动经费	≤14万	8.82万	5	5	
效益目标 (40分)	社会效益*	提升志愿综合服务水平	志愿者骨干培训≥1场次	1	15	15	
		推进文明创建工作进程	交通文明劝导志愿服务时长≥50000小时	89620小时	15	15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满意度指标	U站志愿服务对象对U站服务满意度	≥4分(满分5分)	5分	10	10	
总分					100	98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名称	群团阵地保障经费						
项目主管单位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 2020 年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1 万	71 万	71.52 万(含机动经费 1 万元)	10	100.73%	10
	其中: 财政拨款	71 万	71 万	71.52 万	-	100.73%	10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志愿服务中心、区级行政服务大厅 U 站运营、义工值守保障经费: 进一步加强志愿服务阵地建设, 为志愿者提供保障; 2. 为处于青春期、怀孕期、分娩期、哺乳期、更年期的女职工提供服务, 以此打造光明区母婴关爱工作示范点, 进一步宣传母婴友好理念; 3. 为来深圳市光明区就创业的大专及以上学历毕业生提供 7 天免费住宿等系列配套服务, 吸引更多青年人才投入光明建设;			1. 制作并投放了群团阵地建设的宣传物资, 不断提升区志愿服务的辐射范围和服务能力, 保障志愿服务阵地办公及生活用品的提供; 2. 为女职工打造温馨舒适的休息服务空间, 提供 452 女性五期关爱空间日常消耗品及哺乳储存等服务消耗品; 3. 对青年驿站进行日常运营管理及后勤保障; 4. 对光谷苑劳动者之家进行日常运营管理及后勤保障, 定期举办活动。			

	4.进一步弘扬劳模精神，为企业职工等广大劳动者提供技能提升、文化娱乐、困难帮扶等综合性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50分)	数量指标*	志愿服务中心服务人次/月	150	130	9	8	原因分析：因为疫情原因，志愿服务中心从2020年2月份关闭到6月份，无法正常开放服务市民群众。恢复开放后，志愿服务中心人流量与19年同比有所减少，未能达到预期值。 改进措施：在确保做好防疫措施的前提下，今后中心将继续开放，为市民群众和志愿者们服务，并按计划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培训、特色节日活动等，作为区义工联的窗口为更多的人提供服务。
			452 女性五期关爱空间服务人次/月	60	80	9	9	
			志愿服务培训次数/月	1	0.58 次/月	8	5	原因分析：由于疫情暴发，志愿服务中心从2020年2月份关闭到6月份，无法开展志愿服务培训。 改进措施：将探索线上培训模式，保障志愿服务培训的正常开展。
		质量指标*	培训合格率	100%	100%	8	8	
		时效指标*	租金支付及时性	100%	100%	8	8	
		成本指标*	管理运营成本节约情况	≤71 万	71.52 万	8	8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40分)	社会效益*	提升区阵地服务的辐射范围和服务能力	志愿服务宣传、劳动者之家宣传、母婴友好理念宣传覆盖率≥100%	100%	25	25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满意度指标	志愿服务满意度	≥95%	100%	5	5	
		452 女性职工满意度	≥95%	100%	5	5	
		职工法律咨询、工伤慰问等服务满意度	≥95%	100%	5	5	
总分					100	96	
<p>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p>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

填表单位（公章）：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名称	专干管理经费							
项目主管单位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 2020年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8万	198万	198万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98万	198万	198万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每月及时发放工资及加班费； 2.对专干人员进行业务素质培训。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50分）	数量指标*	编制人数	17	17	15	15	
			发放月数	12	12	15	15	
		质量指标*	专干人员培训次数	2	2	10	10	
		时效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专干管理成本	198万	198万	5	5	
	效益目标 （4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社会效益*	部门管理工作效率	有效提升	100%	25	25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满意度指标	专干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5	15	
总分						100	100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名称	后勤保障经费							
项目主管单位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0年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万	57万	56.59万	10	99.28%	10	
	其中:财政拨款	57万	57万	56.59万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本部门办公用房需求				已及时支付本部门办公用房租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50分)	数量指标*	办公用房建筑面积	1025.09 m ²	1025.09 m ²	5	5	
			计租面积	46元/m ²	46元/m ²	5	5	
		质量指标*	房屋安全性	100%	100%	10	10	
			房屋舒适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租金支付及时性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	99%	10	9	按实际情况支付	
	效益目标 (4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社会效益*	物业管理水平	有效提高	100%	20	20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对办公场所满意度	100%	100%	20	20		
总分						100	99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本级)

项目名称	党组织活动经费(本级)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 — 2020年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万	7万	7万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7万	7万	7万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组织党日活动提升党组织的凝聚力,增强党员意识,提升工作积极性。			全年组织主题党日活动8次,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不断开创区群团工作新局面。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次数	≥6次	8	10	10	
			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参与人数	≥9人/场	>20人/场	10	10	
		质量指标	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培训人均成本	≤550元/人	493元/人	10	10		
效益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40分)	社会效益	强化党员意识	有效提升	90%	15	13.5	原因分析：全年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改进措施：继续组织开展党日活动，不断增强党员服务群众意识
		党员凝聚力	有效增强	90%	15	13.5	原因分析：全年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改进措施：继续组织开展党日活动，不断增强党员服务群众意识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满意度指标	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7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中心)

项目名称	党组织活动经费(中心)							
项目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周期	2020年—2020年	项目类别			常规(√) 一次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万	2万	1.88万	10	94%	9	
	其中:财政拨款	2万	2万	1.88万		94%	9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组织党日活动提升党组织的凝聚力,增强党员意识,提升工作积极性。			全年组织主题党日活动8次,充分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不断开创区群团工作新局面。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次数	≥6次	8	10	10	
			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参与人数	≥3人/场	>20人/场	10	10	
		质量指标*	支部主题党日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及时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支部主题党日培训活动人均成本	≤550 元/人	493 元/人	10	10	
	效益目标 (4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社会效益*	强化党员意识	有效提升	90%	15	13.5	原因分析：全年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改进措施：继续组织开展党日活动， 不断增强党员服务群众意识
			党员凝聚力	有效增强	90%	15	13.5	原因分析：全年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改进措施：继续组织开展党日活动， 不断增强党员服务群众意识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满意度指标	支部主题党日活动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96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附件 3

2020 年度团工委工作经费项目支出 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类型：常规项目

主管部门（公章）：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负责人：张鸣鹤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立项依据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主要负责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工会、共青团、妇联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制定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并指导各级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开展工作。依据群团组织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建立和健全各级群团组织。负责本区群团组织阵地、人才队伍建设工作。代表本区工会、共青团、妇联参与社会事务的管理，参与有关群众团体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的制定，依法维护职工、青少年和妇女儿童的合法权益。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团工委工作经费”属于群团工作部的常规性履职项目，历年均列此项目，根据往年项目活动开展情况，2020年持续开展相关工作，以惠及光明区广大群众，扩大影响力，具备项目立项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2、项目管理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

项目管理组织分为三层，主管机构、执行机构、实施机构。群团工作部作为项目的主管机构，主要负责项目上重大事项的决策；群团工作部群团二科团区委办公室作为项目的执行机构，主要负责项目可行性的调研、项目准备工作、项目实施、项目验收。供应商作为项目的实施机构，在服务期

内需要对项目的实施进行负责，接受群团工作部项目组的监督、考核，确保活动项目有序开展。

3、项目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团建项目及直属机关团总支工作

开展困难青少年慰问工作。针对全区困难青少年进行相关调研摸排工作，2020年共摸排辖区困难青少年135名并建立档案，对条件特别困难的80名青少年开展慰问（其中现场慰问3名），共计发放慰问物资、慰问金4.3万元。

开展“传承五四精神·聚力青春战疫”2020年光明区共青团“五四”系列活动。组织1.3万余名团员青年同时收听收看光明区共青团纪念五四特别活动，表彰一批先进集体和优秀个人，发布百余篇先进典型事迹宣传，投放“彩YOUNG青春”等青年代表宣传片20余部，浏览量超80万。

推进区直属机关团总支工作。进一步完善理顺团区委、区直属机关团工委等工作机制，坚持党建带团建，联合区直属机关党工委指导成立区直属机关团工委，机关共青团组织建设进一步完善。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充分发挥团属媒体作用，为我区各街道团工委、直属机关团工委及各团支部征订共青团刊物。

助力疫情防控、复工复产工作。组建青年突击队及“六保六稳”青年先锋队，助力做好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工作。

坚决贯彻落实上级决策部署，号召团员青年切实发挥突击队作用，组建了56支青年突击队，共有1347名队员；其中，社区联防联控青年突击队31支，光明街道6支、公明街道5支、新湖街道3支、凤凰街道5支、玉塘街道4支、马田街道8支，共有457人名队员；公安系统8支，500人；区直机关团工委1支，202人；区直属机关4支，95人；街道职能部门12支，90人，深入社区企业等基层一线开展人员排查、设卡测温、宣传引导、复工复产等服务，为全力配合做好各项疫情防控工作，持续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贡献青春力量。组建“六保六稳”先锋队13支，广泛参与“保居民就业、保基本民生、保市场主体、保粮食能源安全、保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保基层运转”和“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重大工程、重点项目。

开展评优评先工作。2020年五四期间，光明区获评全国五四优秀个人1名，获评广东省五四先进集体2个，优秀个人8名，获评深圳市五四先进集体14个，优秀个人27名，全区共表彰区级五四先进集体20个及优秀个人130名。联合区委宣传部开展2020年光明好青年评选工作，共评选出10名“十大光明好青年”和20名“光明好青年”。联合教育部门共推荐学生参评深圳市“最美南粤少年”评选，共2名学生入选，2名获得提名奖，开展光明区2019-2020年青年文明号创建工作，经实地检查及考核，共12家集体获评区级青年文明号。

（2）青少年服务项目

开展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及“暖阳守护”未成年人帮扶系列工作。持续开展“阳光陪审”涉罪未成年人帮扶服务项目，共青团组织作为未成年人保护组织的代替监护人身份到场，2020年至今，共参与陪审人次共104人次，建立陪审档案104份；开展“暖阳守护”未成年人关爱项目，通过开展“两法两条例”宣讲、校园暴力、不良明星效应等线上线下活动共11场，覆盖市民群众达1.5万余人次；介入涉罪、涉法未成年人帮教个案共27个；推进深圳市光明区未成年人普法试点区建设，组建未成年人普法宣讲队，截止至目前，共招募了90名普法讲师；开发光明特色普法、心理课程共10节。通过“暖阳守护”——未成年人关爱帮扶、涉罪未成年人帮扶服务项目，有效降低了光明区未成年人涉罪率，光明区在全市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考核成绩较上年有所提升。

开展青年创业就业工作。建立光明区深港澳青年之家，以区青年人才驿站和区青年创业协会为载体，以“青年学习社”和“青·悦·会”为平台，通过提供各项青年人才服务，构建深港澳青年在光明的沟通交流、学习充电平台，凝心聚力打造广大青年逐梦的“栖息地”。指导区青创协进行换届并成立6个街道分会，进一步凝聚全区广大青年企业家人才，搭建青年创业企业家学习、交流、合作与发展的平台，积极服务我区经济社会发展。

开展光明区“青·悦·会”系列活动。贯彻落实《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年）》精神，充分照顾青年的

特点和利益，服务青年紧迫需求，根据团市委“青爱团”品牌项目开展光明区“青·悦·会”系列活动，“青·悦·会”是集读书分享、交友联谊、兴趣小组等为一体的小范围、高效的青年交流活动。2020年，共开展8场活动，线上线下累计吸引4000余人次团员青年参加，为全区各行业各领域青年有效搭建了一个交流平台。

深化少先队和中学共青团改革。指导区少工委开展中学共青团和少先队工作，根据《少先队改革方案》《中学共青团改革方案》的具体要求，指导全区共41所中小学校，100%成立学校少工委，少先队组织覆盖率100%，配齐并完善各学校团、队工作人员建设。开展学习习近平致中国少年先锋队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贺信精神和大会精神活动40多场。指导名团干工作室、少先队辅导员工作室开展工作。其中，李志红少先队辅导员工作室于10月份荣获广东省首批“少先队辅导员名师工作室”荣誉。联合区少工委开展“红领巾致敬逆行先锋”、“童心·绘抗疫”，庆祝“六一”国际儿童节、“10.13”少先队建队纪念日等线上线下系列活动50多场，全区5万多名少先队和百名少先队辅导员、少先队工作者参与活动。

开展“鹏城不惑·光明有约”无人机精英赛。“六一”国际儿童节期间，为庆祝深圳经济特区成立40周年，引导青少年儿童借助无人机技术，以俯瞰视角见证深圳改革开放的丰硕成果，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共青团深圳市光明区委员会与光明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光明区教育局共同

举办“鹏城不惑·光明有约”2020年深圳无人机精英赛活动。使青少年文体生活更加丰富，进一步加强粤港澳大湾区青少年科技创新等方面的交流与合作，引领更多的青少年敢于有梦、勇于追梦、勤于圆梦，让每个青少年都为实现中国梦增添强大青春能量。

（3）青年团干培训

开展“青年学习社”系列讲座。为进一步弘扬爱国主义精神，引导广大青年不负新时代，牢记新使命，拓宽新视野，展现新作，光明团区委开展“青年学习社”系列培训活动，让青年学习有实感、有温度、接地气，倾听青年所思所想，把握青年成长脉搏，阐释当代青年在强国中的新作为，2020年活动共开展七期，累计3万余名团员参与线上学习及线下讲座。

举办2020年光明区共青团干部培训班。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紧紧围绕团省委十四届四次全会精神、团市委工作部署和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进一步提升全区广大团干部综合素质，加强团干部队伍建设，光明团区委举办2020年光明区共青团干部培训班3场，组织约160名团干参训，强化思想理论学习，提升广大团干综合素质。

（二）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 项目资金预算和分配情况

2020年该项目为群团工作部群团二科使用，年初预算143万元，全年预算数140.79万（含机动经费4万元），其

中财政拨款 140.79 万元(含机动经费 4 万元)，项目资金及时批复到位。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团建项目工作经费、青少年服务项目经费、青年团干培训经费以及区直属机关团总支工作经费。项目支出通过群团工作部内部审核审批程序，二科根据分工有序开展项目。

2. 项目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

2020 年该项目年初安排预算 143 万元，执行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预算调整调剂，调整后全年预算数为 140.79 万（含机动经费 4 万元），实际支出 140.13 万元（含机动经费 4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99.53%。

项目资金管理主要参照《光明区财政局关于 2019 年光明区政府集中采购目录等事项的通知》（深光财〔2019〕65 号）、《光明区群团工作部财务管理制度》、《光明区群团工作部自行采购管理办法》等制度执行。

（三）项目绩效目标

2020 年我部门将本项目纳入重点项目范畴，年初主要从“项目投入目标”“效果目标”对本项目进行目标值设置。

项目投入目标中主要从资金支出进度、质量、时效进行目标值设置，共设置了 6 项三级指标，具体完成情况依据实际填报；效果目标主要从社会效益、满意度两个维度进行目标值设置，共设置了 3 个三级指标，项目绩效目标的设置情况详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本级）

预算年度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团工委工作经费	主管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	
项目类型	部门预算常规项目	是否新增项目	否	
项目开始日期	2020 年 01 月 01 日	计划完成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总金额 (万元)	143	本年度项目金额 (万元)	143	
财政拨款资金 (万元)	143	其他资金(万元)	0	
中央转移 支付资金(万 元)		政府购买 服务资金(万元)		
政府采购金额	0	采购品目		
项目总(中期) 目标	1.开展春节困难团员青年慰问,加强对困难青少年的关爱和帮扶,广泛发动社会力量关心关爱青少年健康成长,着力解决区内青少年实际困难;2.开展五四青年节系列活动,展示团员青年青春风采,激发团员青年爱国主义情怀;3.开展青年创业工作,为光明区创业青年提供服务平台,提高青年创业协会的知名度和影响力;4.开展区少先队工作,充分发挥共青团对少先队工作的指导作用;5.开展青少年维权委托业,开展“暖阳关爱”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提升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水平,有效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积极推动社会治理体制创新和平安光明建设;6.开展区“青年学习社”“青年大学习”系列活动、开展“青·悦·会”系列活动,丰富区青年业余生活,孵化区各类自发性兴趣以及团体;;7.订阅共青团报刊,拓宽团干部视野,学习其他地区优秀团工作经验。			
年度绩效目标	1: 丰富区青年业余生活,孵化区各类自发性兴趣以及团体; 2: 完善区青年帮扶、维权项目,为区青年提供更多实在的服务; 3: 提高区各级团干部的业务水平,整治区各级团组织软弱涣散; 4: 夯实区各级团组织力量,提高区各级团组织的凝聚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目标值来源
投入目标	测算依据	请填写指标内容	请填写目标值	请填写目标值来源
	资金支出进 度	请填写指标内容	请填写目标值	请填写目标值来源
		开展青少年活动全年参与人次	≥10000 人次	按实际情况
		“青年驿站”入住人次	≥200 人次	按实际情况
		送关爱活动关爱人数	≥60 人数	按实际情况
		涉罪未成年人帮扶项目个案建档数	≥50 个	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 2018 年度各区(新区)综治工作(平安建设)考核方案》的通知(深政〔2019〕11 号)
		开展各类业务培训参与人次	≥500 人次	按实际情况

		涉罪未成年人帮扶项目陪审次数	≥50 次	中共深圳市委政法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 2018 年度各区（新区）综治工作（平安建设）考核方案》的通知（深政〔2019〕11 号）
	质量	参加业务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	按实际情况
		“青年驿站”入住人员专科及以上学历比例	100%	按实际情况
	时效	送关爱慰问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按实际情况
		开展各类业务培训天数	≥5	按实际情况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开展各类青年活动提升区青年对光明区的归属感	有效提升	按实际情况
		帮扶涉罪未成年人，降低区未成年人涉罪率	有效降低	参加人员反馈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青少年活动满意度调查分数	≥4（满分 5）	参加人员反馈

二、项目绩效评价结论和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结论

2020 年该项目支出总体情况良好，如期完成项目绩效目标。各项工作顺利完成，保障团区委日常运营工作有序开展。根据光明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表进行项目自评，得分为 95 分，具体评分情况详见下表 2-1：

表 2-1 2020 年度团工委工作经费项目得分情况表

评价内容	标准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25	25	100.00%
项目管理	20	19	95.00%
项目绩效	55	51	92.73%
综合得分	100	95	95.00%

（二）项目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

项目决策指标主要包括 2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25 分，实际得分 25 分，得分率为 100%。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2-2：

表 2-2 项目决策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决策	明确性	依据明确	5	5	100.00%
		目标明确	6	6	100.00%
	可行性	制度保障	6	6	100.00%
		人财物保障	3	3	100.00%
		实施方案保障	5	5	100.00%
合计			25	25	100.00%

（1）明确性。**依据明确：**团工委工作经费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在期初申请设立并在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有明确的立项依据，此外，项目预算经科学测算，金额合理。**目标明确：**项目在进行年初绩效目标申报时已设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并结合了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

（2）可行性。**制度保障：**群团工作部建立了相关的工作制度汇编，规范了相应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办法、内控制度和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由部门二科负责项目的实施，对项目的质量和标准进行把控。**人财物保障：**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对所需的各类人员、人员数量进行了合理分

配，并结合实际对其进行培训以提升人员服务水平；对项目所需的资金及数额进行了合理测算并保障其使用充分。**实施方案保障：**团工委工作的目标是丰富区青年业余生活，孵化区各类自发性兴趣以及团体；完善区青年帮扶、维权项目，为区青年提供更多实在的服务；提高区各级团干部的业务水平，整治区各级团组织软弱涣散；夯实区各级团组织力量，提高区各级团组织的凝聚力。项目活动实施时进行了明确的职责分工，并按照相关的工作程序及合理的时间安排执行。

2. 项目管理

项目管理指标主要是评价项目资金到位率和到位时效性，资金使用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足、虚列项目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超标准支出等情况；项目组织实施是否机构健全、分工明确，有关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并严格执行。项目管理指标主要包括 3 个二级指标、7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20 分，实际得分 19 分，得分率为 95%。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表 2-3：

表 2-3 项目管理指标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管理	匹配性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	3	3	100%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	3	3	100%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	3	2	66.67%
	可行性	监控措施	2	2	100%
		监控效果	2	2	100%
	规范性	业务管理规范	3	3	100%
		资金管理规范	4	4	100%

合计			20	19	95.00%
----	--	--	----	----	--------

(1) 匹配性。**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团工委工作经费项目的工作实效与绩效目标中设定相匹配。**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与绩效目标中设定的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相匹配。**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2020年绩效申报表产出指标中，涉罪未成年人帮扶项目个案建档数、涉罪未成年人帮扶项目陪审次数年初指标值均为 ≥ 50 件/人次，全年实际完成值均为104件/人次，产生偏差的原因为年初目标值依据上一年实际案件发生数而定，而当年实际完成值是以公安派出所实际案件量而定，属于不可预估范围，扣减1分。

(2) 可行性。**监控措施：**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按照财政局相关规定执行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并且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监控效果：**项目执行过程中无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

(3) 规范性。**业务管理规范性：**团工委工作经费项目依据群团工作部的相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执行，且执行情况良好，当年度项目完成后均已保存资料并存档。**资金管理规范性：**团工委工作经费资金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且资金的能够在预算批复的用途内使用，预决算的信息公开均按要求及时在光明区政府在线网站公开。

3. 项目绩效

项目绩效指标主要是评价项目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是否达到绩效目标；项目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项目绩效指标主要包括 5 个二级指标、7 个三级指标，权重分 55 分，实际得分 51 分。各指标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表 2-4 项目绩效指标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项目绩效	完成情况	成本控制情况	6	4	66.66%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	6	6	100%
	达标情况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	12	12	100%
	效益性	提升青年对光明区的归属感	9	9	100%
		降低未成年人涉罪率	9	9	100%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	6	75%
	绩效跟踪评价	绩效跟踪评价	5	5	100%
合计			55	51	92.73%

(1) 完成情况。**项目数量完成情况：**2020 年开展青少年活动全年参与人次达 1.2 万余人次，送出的关爱活动受惠群众达 80 余人，涉罪未成年人帮扶项目陪审及建档及数达 104 个，开展各类业务培训参与人次达 3 万余人次，全年数量指标达成。**成本控制情况：**团工委工作经费 2020 年度调整后预算为 140.79 万（含机动经费 4 万元），全年实际执行金额为 140.13 万（含机动经费 4 万元），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成本节约率为 0.46%，实际得分为 1 分。根据项目支出共性指标体系表，扣减 2 分。

(2) 达标情况。**项目质量达标情况：**为深入学习贯彻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思想，紧紧围绕团省委十四届四次全会精神、团市委工作部署和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进一步提升全区广大团干部综合素质，加强团干部队伍建设，光明团区委举办2020年光明区共青团干部培训班3场，组织约160名团干参训，强化思想理论学习，提升广大团干综合素质。

（3）效益性。**提升青年对光明区的归属感：**全年开展了各类青少年、志愿服务活动；开展了7期青年学习社活动、3场基层团干培训班、8场光明区“青·悦·会”系列活动，线上线下累计吸引4000余人次团员青年参加，极大丰富我区青年业余生活。**降低未成年人涉罪率：**2020年至今，共参与陪审人次共104人次，建立陪审档案104份；开展“暖阳守护”未成年人关爱项目，通过开展“两法两条例”宣讲、校园暴力、不良明星效应等线上线下活动共11场，覆盖市民群众达1.5万余人次；介入涉罪、涉法未成年人帮教个案共27个；推进深圳市光明区未成年人普法试点区建设，组建未成年人普法宣讲队，截止至目前，共招募了90名普法讲师；开发光明特色普法、心理课程共10节。通过“暖阳守护”——未成年人关爱帮扶、涉罪未成年人帮扶服务项目，有效降低了光明区未成年人涉罪率，光明区在全市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考核成绩较上年有所提升。

（4）满意度。**服务对象满意度：**暖阳守护未成年人帮扶项目总结报告中的项目评估结果分析，服务满意度平均分为4分（满分5），评估结果为良，扣减2分。

(5) 绩效跟踪评价。团工委工作经费按财政局要求开展了绩效自评，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并且对提出的相关问题及时进行了整改反馈，根据 2020 年群团工作部绩效评估结果反馈，重点项目绩效自评基本完成问题整改。

三、存在的问题

结合上述绩效分析情况，该项目如期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项目资金分配使用合理合规高效，资金使用基本达到预期经济社会效益，但仍存在部分问题：一是项目资金预算分配和实际分配合理高效管理使用有待提升；二是项目资金阶段性产出成果有待提升；三是项目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有待提升；四是年初目标值设置偏低，导致年末超额 50%完成指标。

四、相关建议和整改措施

(一) 提高项目资金预算分配计划合理性，加强项目资金实际分配管理使用实操性、高效性。

(二) 项目严格按照制定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施，提升项目实施阶段性成果产出，加强对项目的管理、监控、评估。

(三) 加强各类活动项目实施的满意度调查，研究分析调查问卷情况，参考活动服务对象的意见建议，提升预期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四) 将参照往年和上半年项目开展情况，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年中监控时合理预估及调整年终目标指标值。

附件 1

光明区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项目决策	25分	明确性	11分	依据明确	5分	项目立项是否有明确的依据。评价要点在于： 1. 是否有相应的法律法规/文件要求/规划依据/会议决议/事业发展需求以及支撑项目立项的其他资料等。 2. 项目预算的测算依据是否充分准确。	1. 有明确的立项依据，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2分）； 2. 项目预算经科学测算，金额合理（2分）； 3. 新增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1分）。	5
				目标明确	6分	项目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的需补充申报绩效目标后再予以评定。评价要点在于： 1. 绩效目标是否对各项指标进行细化量化； 2. 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	1. 有明确的绩效目标，未设定绩效目标不得分（2分）； 2. 绩效目标符合以下要求： （1）绩效目标结合实际对各项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2分）； （2）绩效目标符合实际情况，各项指标准确、可测量。（2分）。	6
		可行性	14分	制度保障	6分	项目管理的有关制度是否健全。评价要点在于： 1. 是否建立与项目相应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办法和内控制度； 2. 相应的制度是否对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	1. 建立了完备的管理制度、业务流程、资金管理辦法和內控制度（3分）； 2. 有关制度项目提出明确的质量要求或标准（1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3. 是否建立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3. 建立了有效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2分）。	
				人财物保障	3分	<p>对项目在人、财、物上的保障是否充分、合理。评价要点在于：</p> <p>1. 人员保障：是否能提供满足项目所需的各类人员，对人员数量、资质、技能等方面进行合理安排；</p> <p>2. 资产配置保障：是否提供满足项目所需的资产配置，对场地、仪器设备、物资等方面进行合理安排；</p> <p>3. 资金保障：是否能提供项目所需的资金，对资金数量、类型、来源等方面进行合理安排。</p>	<p>1. 人员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p> <p>2. 资产配置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p> <p>3. 资金保障充分、合理（1分），保障不充分且影响项目或者保障明显超出必要范围（0分）。</p>	3
				实施方案保障	5分	<p>项目的实施方案是否具体。评价要点在于：</p> <p>1. 是否有明确的工作目标；</p> <p>2. 是否有明确的工作内容；</p> <p>3. 是否有明确的职责分工；</p> <p>4. 是否有清晰的工作程序；</p> <p>5. 是否有合理的时间安排。</p>	<p>实施方案符合以下要求：</p> <p>1. 有明确的工作目标（1分）；</p> <p>2. 有明确的工作内容（1分）；</p> <p>3. 有明确的职责分工（1分）；</p> <p>4. 有清晰的工作程序（1分）；</p> <p>5. 有合理的时间安排（1分）。</p>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项目管理	20分	匹配性	9分	项目执行进度匹配性	3分	项目执行进度与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是否相匹配。评价要点在于：是否与绩效目标中设定的工作时效相匹配。	1. 与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时间进度： （1）时间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时间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
				资金支付进度匹配性	3分	项目资金支付进度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是否相匹配。评价要点在于：是否与绩效目标中设定的年度资金使用进度安排相匹配。	1. 与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预期设定的支付进度： （1）支付进度偏离不大，有合理理由（2分） （2）支付进度严重滞后，无合理理由（0分）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项目实施内容匹配性	3分	项目实施内容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相匹配。评价要点在于：是否与绩效目标中设定的投入、产出、效益等相匹配。	1. 与预期设定的绩效目标完全匹配（3分） 2. 偏离绩效目标设定中的投入、产出、效益等各项指标，偏离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1
		可控性	4分	监控措施	2分	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进行绩效运行监控管理。评价要点在于： 1. 是否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 2. 是否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	1. 能提供相关资料证实有定期对项目实施绩效运行监控管理（1分） 2. 定期归集相关监控数据、资料（1分）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监控效果	2分	<p>在项目执行过程中是否根据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情况采取调整和改进措施。</p> <p>评价要点在于：是否对偏离项目绩效目标的情况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并能提供绩效监控结果、整改落实方案等有关资料进行佐证。</p>	<p>1. 项目执行过程中，未出现偏离绩效目标需要调整和改进等情形（2分）；</p> <p>2. 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偏离绩效目标的分别按以下情况评分：</p> <p>（1）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按期实现绩效目标，得1分；</p> <p>（2）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但未按期实现绩效目标，得0.5分；</p> <p>（3）未及时采取调整或改进措施，得0分。</p>	2
		规范性	7分	业务管理规范	3分	<p>业务管理是否规范。评价要点在于：</p> <p>1. 相关各项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执行到位；</p> <p>2. 相关项目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p>	<p>1. 有关工作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执行到位（2分），制度执行不到位影响项目的（0分）；</p> <p>2. 项目相关资料齐全（0.5分），及时归档（0.5分）。</p>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资金管理规范性	4分	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评价要点在于： 1. 资金管理和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 2. 资金支付和调整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 4. 是否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等问题。	1. 资金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办法（2分）； 2. 资金支付和调整符合审批程序（1分）； 3. 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1分）； 4. 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问题，本指标得0分。	4
项目绩效	55分	完成情况	12分	成本控制情况	6分	是否按照厉行节约过“紧日子”的要求，严格控制项目支出，有效节约资金。评价要点在于：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 2. 有效节约资金，按成本节约率计算得分。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1. 严控项目支出，未发生超预算的情况（3分）； 2. 成本节约率得分=成本节约率×3分。	4
				项目数量完成情况	6分	1. 开展青少年活动全年参与人次是否≥10000人次； 2. 送关爱活动关爱人数是否≥60人数； 3. 涉罪未成年人帮扶项目个案建档数是否≥50个； 4. 开展各类业务培训参与人次是否≥500人次； 5. 涉罪未成年人帮扶项目陪审次数是否≥50次；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一项指标没有完成扣1分，6分扣完为止。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评价要点在于：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计划完成数量和实际完成数量，达到计划或超额完成的可以得分。		
		达标情况	12分	项目质量达标情况	12分	结合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达标情况计算得分。评价要点在于：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达标的可以得分；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	1. 比较绩效目标各项指标的质量要求和实际完成情况，一项指标没有达标扣1分，6分扣完为止。 2. 未发生重大质量问题或安全生产责任事故（6分）。	12
		效益性	18分	有效提升区青年对光明区的归属感	9分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直接或间接社会效益。评价要点在于：结合项目依据、实施方案、绩效目标等，对照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详细说明产生了怎样的社会效益。	详细说明产生怎样的社会效益	9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有效降低区未成年人涉罪率	9分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直接或间接社会效益。评价要点在于：结合项目依据、实施方案、绩效目标等，对照项目实际完成情况，详细说明产生了怎样的社会效益。	详细说明产生怎样的社会效益	9
		满意度	8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8分	项目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评价要点： 1. 项目直接服务对象如项目直接受益者或所服务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或投诉上访次数； 2. 项目间接服务对象例如社会公众满意程度（问卷调查情况），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案意见情况，新闻媒体曝光次数等； 3. 是否有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	1. 根据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的高低，分为优（6分）、良（4分）、中（2分）、差（0分）四档； 2. 采取问卷调查、抽样访谈等方式专门开展满意度调查或测评（2分）。	6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评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绩效跟踪评价	5分	绩效跟踪评价	5分	<p>是否有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要点在于：</p> <p>1. 是否有开展绩效自评，绩效评价质量是否达到财政部门要求；</p> <p>2. 绩效评价结果是否按要求公开；</p> <p>3. 是否针对绩效评价结果进行整改反馈。</p>	<p>1. 开展了绩效自评（1.5分）；</p> <p>2. 绩效评价质量达到财政部门要求（1.5分）；</p> <p>3. 绩效评价结果按要求进行了公开（1分）；</p> <p>4. 及时进行了整改反馈（1分）。</p>	5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

填表单位(公章): 深圳市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名称	团工委工作经费							
项目主管单位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单位			光明区群团工作部			
项目实施周期	2020 年 —2020 年	项目类别			常规 (√) 一次性 ()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3 万	140.79 万(含机动经费 4 万元)	140.13 万(含机动经费 4 万元)	10	99.53%	10	
	其中: 财政拨款	143 万	140.79 万(含机动经费 4 万元)	140.13 万(含机动经费 4 万元)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丰富区青年业余生活, 孵化区各类自发性兴趣以及团体; 2: 完善区青年帮扶、维权项目, 为区青年提供更多实在的服务; 3: 提高区各级团干部的业务水平, 整治区各级团组织软弱涣散; 4: 夯实区各级团组织力量, 提高区各级团组织的凝聚力。			开展各类青少年、志愿服务活动, 开展青年学习社 7 期、基层团干培训班 3 场等各类业务培训, 开展光明区“青·悦·会”系列活动 8 场, 线上线下累计吸引 4000 余人次团员青年参加, 极大丰富我区青年业余生活, 加强青年思想政治引领, 引导青年岗位建功, 促进青年全面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目标 (50分)	数量指标*	开展青少年活动全年参与人次	≥10000人次	1.2万余人次	5	5	
		送关爱活动关爱人数	≥60人数	80人	5	5	
		涉罪未成年人帮扶项目个案建档数	≥50个	104个	5	4	原因分析：年初目标值依据上一年实际案件发生数而定，而当年实际完成值是以公安派出所实际案件量而定，属于不可预估范围
		开展各类业务培训参与人次	≥500人次	3万余人次	5	5	原因分析：因疫情防控，调整为线上线下同步开展各类业务培训。 改进措施：将参照往年线上线下活动经验，合理设置业务培训参与人次目标值
		涉罪未成年人帮扶项目陪审次数	≥50次	104次	5	4	原因分析：年初目标值设置过低 改进措施：将根据往年活动经验合理设置指标值
	质量指标*	参加业务培训人员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送关爱慰问金发放及时性	100%	100%	5	5	
		开展各类业务培训天数	≥5	6.5天	5	5	
	成本指标*	支付进度达标率	100%	100%	5	5	
	效益目标 (40分)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社会效益*		通过开展各类青年活动，有效提升区青年对光明区的归属感	有效提升	95%	15	15	开展各类青年活动，促进联系交流，提升青年各方面综合素质。

			帮扶涉罪未成年人，有效降低区未成年人涉罪率	有效降低	95%	15	15	预青全市排名较上年上升；团市委电话告知考核情况，2020年市平安建设考核文件尚未下发。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	
		满意度指标	青少年活动满意度调查分数	≥4（满分5）	4	10	8	原因分析：暖阳守护未成年人帮扶项目总结报告中的项目评估结果分析，服务满意度平均分为4分（满分5） 改进措施：关注未成年人心理健康成长过程，积极开展光明特色普法宣讲课程。
总分					100	96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巡视、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